**核心课程：新约概论**

**第廿三讲：国度的爱——约翰壹贰叁书**

# 导论

当被问到什么是最大的诫命时，耶稣的回答是，要爱主你的神，并且要爱你的邻舍。对现代人来说，这需要作出一些具体的定义。我们的文化常常用真诚度和自由度来衡量爱的质量。一方面，爱是一种情感——“温馨又动人的吻”。另一方面，它对所爱的对象没有任何约束或者要求——“爱就是……从来都不用说对不起”。又或者，爱就像在好莱坞浪漫剧一样，偶遇街头，一见钟情，由此擦出爱的火花，然后就过上了浪漫、圆满和幸福的生活。

那么，神国度的这种爱，就是爱神和爱邻舍的爱，又是什么样子的呢？一种积极的感觉？当耶稣吩咐那些跟随他的人，要爱神并且要彼此相爱的时候，他难道只是想要告诉我们，我们应当彼此悦纳，并把神当作我们的朋友来看待吗？根本就不是。我想我们这里的大多数人都不会这样认为。但是，如果你是个基督徒，为了证明这种过度情感化、空洞无物的爱的观念是错误的，你会去查找哪卷圣经呢？从积极的方面来看，神国的爱又是什么样子的呢？

当我们进入约翰书信的时候，这一点是值得我们好好思考的。正如耶稣以身作则为门徒洗脚所展现的，神国的爱无论是在深度上还是在表现形式上，都跟我们文化中爱的观念截然相反。归结起来，这种爱至终通过十字架来定义，因为神在十字架上显明了他就是爱。并且因着我们根本就不配得到他的爱，所以他的爱就充满了怜悯、谦卑和舍己。被耶稣洗过脚的约翰，就是因着神国的爱，生命被翻转了过来。约翰在他的三封信中，解释了什么才是神的爱，以及当我们顺服耶稣基督时，这种爱会给我们的生命带来什么样的影响，还有这种超乎寻常的爱如何显示出我们基督教是真实的、而不是虚假的。

# 约翰书信的背景

我们首先介绍这三封简短书信的一些背景。虽然这些书信采用了匿名的方式，但有大量的内部和外部证据证明，使徒约翰就是它们的作者。在约翰壹书中，作者一开始就清楚地宣称自己为使徒。让我们看一下约一1:1-3节：

1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2（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我们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3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

在这里，约翰宣称自己是那些看见过、触摸过、听见过那生命之道的“我们”中的一员。并且采用的口吻跟第4卷福音书非常的相似。正如我们在约翰福音课程上曾经讨论过的，如果使徒约翰写了福音书，而我们看到又有某个使徒写了约翰壹书，那么几乎可以肯定的是，约翰就是那个使徒。此外，初期教会的所有见证人也都将这三封书信归到使徒约翰的名下。

我们不清楚约翰写这三封信的确切时间，初步估计它们是在接近约翰生命结束的时候，也就是跟他写福音书的同一时期，大约在公元90年左右写成的。后面两封书信都是为了个人访问而写的，其中约翰贰书是写给一间教会的，而约翰叁书是写给一个称做该犹的人的。它们主要关注的都是对支持假师傅的警告，以及对基督教传道人热情款待的鼓励（约叁5,7）。今天上午，我们将用大部分时间来学习这三封书信中最长的一封约翰壹书。让我们现在开始吧。

# 约翰壹书的目的

约翰壹书这卷书不太容易读懂，尤其是如果我们脱离整卷书的背景来阅读其中的经文。所以要学习这卷书信，了解它的主要目的是必不可少的。看一下5:13节：“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　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他们为什么需要知道，*他们*若信奉神儿子的名，就有永生？

正如我们在这卷书中看到的，这是因为出现了大量关于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的错误教导。因此约翰写信来驳斥这些教导，并为这些信徒提供各种可以确认自己得救的方法。看一下2:22-23节：“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

简单概括起来，这些假师傅好像在说：（1）他们是没有罪的（1:8），（2）耶稣并不是神在肉身显现（2:22-23），（3）耶稣并不是替我们的罪献上赎罪祭而死（5:6）。并且约翰指出，（4）这些假师傅并不爱其他基督徒（2:11），还有（5）并不关心圣洁（3:6-8）。而且，这些假师傅似乎还在说，那些反对他们，就是那些藉着像约翰这样的使徒教训而来跟随基督的基督徒，根本就不是基督徒。所以，约翰从两个角度着手提笔写信。从教义角度，他写信驳斥了这些假师傅。从教牧角度，考虑到这些假师傅在这些跟随者心里面造成了困惑，他要给这些跟随者提供坚固的保证。并不是一种随口一说的保证，就像“只要信我所讲的；你真的是住在基督里。”而是一种在确实证据之上的保证，任何人都可以用它来评估自己的生命，并在他们身上能看到神恩典的证据。

在这两个彼此关联的目的里面，我们看到了约翰壹书这卷书真正的美：它不仅是一卷神学教义的著作，还是一卷可以直接应用到我们的内心，让我们确实的知道，我们实实在在地是住在基督里的著作。

# 约翰壹书的大纲

现在来看约翰壹书的大纲，让我解释一下我们准备如何来学习这卷书。约翰壹书这卷书很难读，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因为我们可能希望约翰能像使徒保罗那样只专注于某个论题，然而他并没有这样做。相反地，你会看到，这卷书涉及了许多主题，约翰反复进行了论述，这也构成了这卷书的总体架构。所以，从另一种意义上说，阅读这卷书会让人充满喜乐，因为这卷书明显是要牧养我们，而不是和我们辩论。这卷书让人感觉不像一卷非常正式的著作，更像是牧者和你那样的谈话，用稍微不同的方式，一次又一次地重复着同样的真理，为的是要让你能确认我们在基督里所拥有的信心。

下面我们先来浏览一下这卷书的大纲，这样我们就可以知道这卷书是如何组织的。你可以参照讲义上的内容来看。

## 引言：传讲生命之道（1:1-4）

约翰是如何开始这卷书信的？看一下1:3：“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这是一个亲眼见过耶稣的人在传讲耶稣的信息，为要让信徒知道，要与神相交，以及与人相交，关键是要对耶稣有正确的认识。接下来：我们如何知道自己是住在基督里的？通过看我们生命的果子。

## 第一次对得救确据的默想（1:5-2:14）

看一下1:5-7节：“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这是我们从主所听见，又报给你们的信息。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就知道我们住在基督里。”但约翰很快进行了澄清：行在光明中，并不表示我们不再犯罪。看一下1:10-2:1：“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便是以　神为说谎的，他的道也不在我们心里了。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

在2:5节，约翰接着说，遵守神的诫命，是我们住在基督里的另一个记号——特别是对同在基督里之弟兄的爱之诫命的遵守——看一下2:9-10节：“人若说自己在光明中，却恨他的弟兄，他到如今还是在黑暗里。爱弟兄的，就是住在光明中。”

接下来，在结束这个部分时，约翰从教牧的角度，指出了在他的读者身上恩典的证据，以使他们确信自己是真实地住在基督里的。他们也确实达到了这些检验标准。看一下2:12节：“小子们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的罪藉着主名得了赦免。”约翰的标准有时看起来并不高，所以记住这样的经文真的很好——因为我们已经相信了基督的赦免，所以我们可以对自己的救恩确信不疑。约翰让他的读者确信，他们已经达到了这个标准。

接下来，约翰给出了一个……

##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的警告（2:15-27）

看一下2:15节，他说到：“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

然后，他重拾救恩确据的话题，重复了许多他前面讲过的东西。

## 第二次对救恩确据的默想（2:28-4:6）

他说到，我们若行公义，就知道我们是住在基督里的（2:28-3:10）——听一下3:6节：“凡住在他里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见他，也未曾认识他。*”*

像前面一样，他说到，我们若彼此相爱，就知道我们是住在基督里的（3:11-23）——例如3:16节：“主为我们舍命，我们从此就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为弟兄舍命。”

但这不仅是我们的顺服和爱让我们对自己的救恩有确据——更重要地，约翰提醒我们，是我们里面的圣灵让我们对我们在基督里的地位确信不疑（3:24-4:6）——看一下3:24节：“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我们所以知道神住在我们里面，是因他所赐给我们的圣灵。*”*

接下来，约翰继续……

## 在爱心和信心上大力劝勉他的读者（4:7-5:12）

* 在爱心上，（4:7-5:4a），听一下4:10-11节：“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亲爱的弟兄啊，神既是这样爱我们，我们也当彼此相爱。”
* 然后在信心上，（5:4b-12），约翰在5:10节说：“信神儿子的，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

## 总结论述（5:13-21）。

这就是这卷书的一个简要大纲。接下来我们将深入讨论三个重要主题。

【在开始之前，是否有任何问题或者补充？】

# 约翰壹书的主题

现在，我们来查看约翰的几个重要主题。3:23-24节是对我们所要讨论内容的完美总结：

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约翰总结了我们知道自己是否住在基督里的三个检验标准。教义上：你是否相信耶稣的身份？道德上：你是否遵守神的命令？人际交往上：你是否爱神的子民？让我们依次来看这三个检验标准。

## 教义上的检验标准：

看一下2:22节：“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

我们在这卷书中看到，约翰驳斥了那些否认耶稣既是完全的神又是完全的人的假师傅。这些假师傅将基督的“神性”和“人性”隔离开来。对于今天的我们，这看起来就像是一场学术辩论，虽然很重要，但对我们当下并没有太大的影响。另一些人则想知道，关注教义是否会有点妄自尊大，并且成为信徒之间合一的障碍。这种虚假的教训难道只是学术上的事情吗？教义真的是合一的阻碍吗？根本就不是。若没有一位既是完全的人又是完全圣洁的中保，我们就不可能拥有为我们的罪而献上的赎罪祭，而这正是我们所需要的：一位既能完全地代表我们人类又具有无限价值的中保为我们献上的赎罪祭。相信耶稣完全的人性和完全的神性，这对福音至关重要，甚至是认识圣灵的关键——看一下4:2-3节：

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凡灵不认耶稣，就不是出于神。

这样看来，正确的信仰对我们信徒的得救确据至关重要。丢弃核心教义，无异于拿掉卡车的引擎，理由是引擎太重，会减缓我们的步伐。是的，教义有时会造成分裂。是的，讨论教义有时看起来并不能带来立竿见影的效果。但若没有福音真理，所有的东西根本就毫无价值。

很多时候，我们更关注那些无神论者和怀疑论者对基督教和福音的攻击。然而，约翰壹书给今天的我们提供了一个鉴戒，就是教会面临的最大威胁，并非来自萨姆·哈里斯（Sam Harris）、查德·道金斯（Richard Dawkins）、或者克里斯托弗·希钦斯（Christopher Hitchens）这类的人。真正的威胁不是不信，而是错误的信仰；不是无宗教信仰，而是异端；不是那些怀疑论者，而是那些迷惑人的人。错误的信仰、异端、还有迷惑人的人，这些都是约翰所关注的。所以，约翰驳斥了那种认为基督只是一个没有肉体、没有人格的存在、我们藉着他可以获得更大能力的观念。他还驳斥了那种认为耶稣只是一个教导我们有关神的行事方式的导师，自己也会饥饿和疲倦、有一天也会流血而死的观念。这些都不对，他就是神自己。正如约翰所讲的，我们必须对基督位格的教义有正确的认识，因为这关乎我们的救恩。

但是，对约翰来说，单单有教义还不够。我们从雅各书知道，耶稣是谁这件“正确”的事情，甚至魔鬼都相信。所以，为要知道我们是住在基督里的，约翰给我们提供了另一个检验标准。

## 道德上的检验标准：

看一下3:7-10节。约翰说道：“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从此就显出谁是神的儿女，谁是魔鬼的儿女。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3:7b-10a）如此泾渭分明的教导，难道不是吗？这是否是说，如果我犯了罪，我就不是神的儿女了？当然不是。往回看一下约翰壹书的前面部分，比如2:1节，约翰就驳斥了这种错误的想法，他在那里说到，任何基督徒若犯了罪，耶稣会在父面前替我们辩护。请记住，在这卷书中，我们尤其需要把每一部分都放在整体的框架下来理解。然而，不要因此而软化约翰所要表达的重点。在这封信中，约翰总是以泾渭分明的方式陈述他的观点——“凡不行义的就不属神”——这为我们基督徒的生活提供了再简单不过的判断标准。从这个意义上说，约翰壹》非常有价值，它既在上下文中为我们提供了完整的细节，又用具体的经文告诉我们事情其实是多么的简单。

约翰在这段经文中想要表达的是，如果你是神的儿女，就会像神一样的生活。如果你是魔鬼的儿女，就会像魔鬼一样的生活。就是这么简单。其实，没有基督徒能够活得像神那样完全。而让人感到欣慰的是，非基督徒也没有人活得就像魔鬼一样。然而，世人的爱与神的爱、光明与黑暗、神的儿女与魔鬼的儿女之间完全不可同日而语。你的生活将显明你是属于哪者的？

在这当中，约翰当然不是说“好人都是基督徒”。我们都知道，好人并非都是基督徒。我们许多人在成为基督徒之前都是好人。道德上的检验标准是以教义上的标准为前提的。你可以认为，它证明了教义检验标准。

## 人际交往上的检验标准：

我们知道我们是符合约翰所提供的人际交往检验标准的第一个方法，就是看我们是否彼此相爱。看一下4:19-21节：“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人若说，‘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

我们凭什么认为自己爱神呢？凭我们对教义正确的理解吗？凭我们尽心竭力的顺服吗？还是凭你唱诗赞美神的时候，心里那种捉摸不定的火热感觉？其实，我们对神的爱如果没有表现出对神子民的爱来，那么这样的爱就只是一种虚假的爱。耶稣如此认同他的子民，所以他说道，我们对待其他基督徒的态度，就是我们对待他的态度。

约翰在这卷书中非常清楚地指出了这一点。他在3:14节说道：“我们因为爱弟兄，就晓得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没有爱心的，仍住在死中。”对约翰来说，没有可选择的中间地带，不能说爱你喜欢的弟兄或者你能够容忍的弟兄。不能这样，你可以相信一切你想要的正确教义，阅读所有正统的基督教书籍，拥有外表上看完全正直的生活，但是如果你不爱神的子民，你仍不是个基督徒！你或许会反对说，可是我爱神，爱耶稣，渴慕学习有关他的知识，并愿意效法他啊，我只是不能容忍某些我不喜欢的人罢了。回想一下我们刚刚在第4章思考过的经文，约翰给出的理由是，如果你不能爱一位被神所爱、并且是照着神的形像所造的弟兄，你如何能爱那位创造并爱了这位弟兄或者姐妹、你所看不见的神呢。约翰从更大的事情到更小的事情论道：那些爱神的人，也会爱别人，所以，如果你连更小的事情都做不到，你也不可能做到更大的事情。

而且约翰鼓励我们，要用真实的、实际的方式对他人、尤其是对其他信徒表达我们的爱。看一下3:17-18节：“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换句话说，我们不只是需要教义上的信仰和道德，我们也需要教会成员彼此之间主动舍己的爱。我们需要学习去爱那些跟我们做事风格或者习惯完全不同的人。检验基督徒的爱最有效的方法，就是看我们是否爱那些与我们意见不同、或者很难相处的人。

# 约翰壹书的总结

这就是约翰提供的人际交往上的检验标准。当我们来总结这卷书的时候，我们发现，如果我们把约翰所提供的这些检验标准分割开来看的话，它们就会变得很空洞。当我们基督徒相信了有关耶稣的正确事情，遵守了神的诫命，又爱了我们的弟兄姐妹，我们就有了极大的得救确据。我们的确据不是建立在某些遥远过去中的属灵经历之上。如果你不确信自己是否住在基督里，就思考一下约翰所提供的这些检验标准。当我们不能很好地顺服和爱时，就问问自己，或者问一位关系比较亲密的基督徒朋友：“我是否因为相信了耶稣而使我的生活与过去有很大的不同？我是否渴慕遵行耶稣的话并且去爱他人？”

我希望我们都能听从约翰的话，并且活出因信耶稣基督的福音而带来根本性改变的生命来。归根结底，这就是约翰所写第一封信的目的。

【在我们继续学习约翰其他书信之前，大家还有什么问题吗？**】**

现在让我们来思考更加简短一些的约翰贰书和约翰叁书，我们会比较快一点的走过。

# 约翰贰书

约翰贰书的核心主题是：基督徒不要支持那些假师傅。看一下10-11节：

10若有人到你们那里，不是传这教训，不要接他到家里，也不要问他的安；11因为问他安的，就在他的恶行上有份。

约翰在这里告诉我们，以合宜的方式对待那些宣称是基督徒的假师傅，跟对待那些坦承自己不是基督徒的非基督徒，这两者之间有着巨大的差别。对那些承认自己并非基督徒的人，我们要对他们显出极大的慷慨和友好来。而对那些声称教导有关耶稣的真理，实际上却告诉人有关耶稣的谎言的人，我们就不要去帮助他们。看一下第7节：

因为世上有许多迷惑人的出来，他们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就是那迷惑人、敌基督的。

在我们日益多元化的宗教文化中，很多人都觉得，将任何自称为基督徒的人都看为一个整体，这是宽容的表现。但这种假设是危险的。约翰壹书呼吁我们要审视自己，看看我们是否拥有正确的教义，是否顺服，是否有爱，以此来确认我们是否真正得救。而约翰贰书告诉我们，我们有责任，也要尽全力确保我们所支持的那些人，他们要忠于自己的侍奉，并且教导有关耶稣的真理。

现在，约翰要求我们不要接假师傅到自己的家里，这个要求我们一定要正确地去理解。在当时的文化中，将某个人接到你的家里，不仅表明我们对他们的支持，同时也向周围的人表明我们赞同他们所做的事。对今天的我们而言，我认为有必要从这个角度来思考这件事情。当你提到假师傅时，任何对他们的教导表示认可或者赞同的暗示，我们都不应该做。也不要做任何直接支持这种错误教导的事情。这是否意味着，你不能跟穆斯林同事一起吃饭，也不能邀请持无神论观点的兄弟过圣诞节呢？当然不是。但是，这的确意味着，我们不能给那些声称信奉基督却教导虚假福音的人提供经济上的和实际上的支持——比如摩门教、耶和华见证人、以及那些教导罗马天主教教义的人。这就是约翰贰书给我们的警告。

# 约翰叁书

如果约翰贰书聚焦于为何不要接待假师傅，那么约翰叁书则是有关为何要接待忠心的教师。这封简短书信中的两个人物，该犹和丢特腓，勾勒出了这卷书的主题。

看一下9-11节：约翰说道，“9我曾略略地写信给教会；但那在教会中好为首的丢特腓不接待我们。10所以我若去，必要提说他所行的事，就是他用恶言妄论我们，还不以此为足，他自己不接待弟兄，有人愿意接待，他也禁止，并且将接待弟兄的人赶出教会。11亲爱的兄弟啊，不要效法恶，只要效法善。行善的属乎神，行恶的未曾见过神。”

首先是丢特腓。我们对他有多少了解呢？他赞同那些假师傅吗？他有没有和老约翰闹翻？这一小封信有太多东西没有告诉我们。但信中明确提到，丢特腓是“好为首”的（第9节）。丢特腓因为过于爱自己而阻碍了福音的事工。在介绍了丢特腓后，约翰说道：“行善的属乎神，行恶的未曾见过神。”虽然约翰没有进一步称丢特腓为假师傅，就像他在约翰壹书中所作的，他却明确地将丢特腓看作是教会领袖不应该效法的榜样。

然后是该犹。看一下第5节：“亲爱的兄弟啊，凡你向作客旅之弟兄所行的，都是忠心的。”该犹对真正的基督教传道人显出了热心款待之情。该犹爱弟兄，丢特腓却爱自己。该犹为弟兄甘愿舍己，丢特腓却想要凡事都顺着自己的意思行。所以，若说有谁真正理解了正确的教义，遵守了神的诫命，并且爱了其他基督徒，就像约翰壹书呼吁我们去做的，该犹就是这样的一位。所以我们在第6-8节读到了该犹应该继续做的。“你若配得过神，帮助他们往前行，这就好了；因他们是为主的名出外，对于外邦人一无所取。所以我们应该接待这样的人，叫我们与他们一同为真理作工。”

谁是“这样的人”？他们看似是某些类型的福音工人，或许说是宣教士。约翰命令该犹要接待他们。这也是我们应当效法的。然而我不清楚你们之前是否想过，当我们接待来访的宣教家庭，或者奉献金钱给他们支持海外宣教，或者以各种各样别的方式接待他们时，我们就不只是在“支持”他们。不，第8节说，我们是与他们一同为真理作工。实际上我们是有份于他们的事工。所以对我们来说，我们有更多的理由去寻找在这个世界上正在开展的最具战略意义的福音事工，而且有一天我们会发现，我们与他们一同参与了这个事工。

# 结论

所以，当我们学习这三封书信时，我们如何来分辨真正的和虚假的基督教呢？我们如何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爱呢？如果我们是住在基督里的，那么在约翰壹书中，我们有合乎圣经的评估标准——他们承认耶稣的神性和人性吗？他们行在神的光中吗？他们爱基督的身体吗？在约翰贰书中，我们得到指示，真爱不是什么——不是支持和赞同那些否认基督的假师傅。而在约翰叁书中，我们看到了真爱在生活中的一个真实榜样：一个行在光中的人，怀着爱心开放自己的家接待了那些教导有关耶稣真理的人。我祈愿，我们都能从约翰第一封信中那些简洁明了的、泾渭分明的命令中得到教导；我祈愿，我们都能对他第二封信中的警告多加留意；我也祈愿，我们都来效法他第三封信中该犹的榜样，因为，正如耶稣所说的：“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13:35）。